

採購契約書

蒙藏委員會（以下簡稱甲方），因辦理 95 年度蒙古學員來臺研習中文，委託安亨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代辦本會購買烏蘭巴托-首爾-台北往返經濟艙年票 4 張，訂立本件契約，內容如左：

一、辦理內容：

- (一) 購買烏蘭巴托-首爾-台北往返經濟艙年票 4 張。
- (二) 搭乘人員預定於 95 年 5 月 26 日抵台，96 年 5 月離台。
- (三) 本項採購需含進出機場及轉機必要之機場稅、兵險、飛安險。
- (四) 機票之航班、日期及班機時刻須可更改。

二、合約金額：新台幣 106,800 元整（含稅）。

三、付款方式：機票由乙方墊付，甲方於乙方交付代收轉付收據等相關結報所需單據，審核無誤後約 1 週至 10 天內付款。

四、違約條款：

- (一) 乙方未能遵守契約規定而其理由非不可抗力者，均以違約論，甲方得隨時解除契約，且依政府採購法第 103 條規定辦理；甲方因此所衍生之所有損失，均由乙方負責。
- (二) 乙方未依甲方所提供之規格辦理，或變更行程、時間、繞地等未事先報會甲方同意者，除依前項規定處理外，甲方得視情節輕重，加計契約總價款 2% 至 10% 懲罰性違約金，並得自應付款中扣抵。

五、契約終止或解除：

乙方履約，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得以書面通知乙方終止或解除契約，且不補償乙方所生之損失：

- (一) 乙方無正當理由不履行契約。
- (二) 未依契約規定履約或違約情形。
- (三) 因可歸責乙方之事由，至延誤履約期限或延誤機票使用人之行程，情節重大者。
- (四) 有政府採購法第 52 條第 2 項前段之情形。
- (五) 契約或其附件規定得解約之事由。

六、其他約定事項：

- (一) 乙方（含從業人員）依約代辦甲方委託事項，若將相關人員、行程等資料洩漏予第三人，造成洩（違）密情形，經查屬實，甲方得解除本約，並追究法律責任。
-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義對甲方人員給付佣金或其他非法酬庸，一經查屬實，立即解除契約並處停權 7 年處分。
- (三) 乙方應完成所有代辦事項，並將所有單據交付本單位，機票應寄（送）達使用人或甲方指定地點，乙方如未依約或延遲完成委託事項時，甲方得另覓旅行社代辦，所增之費用，應由乙方賠償。
- (四) 甲方若因任務變更而需調整行程，乙方應配合辦理，除必要支出之代辦金額外，不得要求額外費用，如有產生退票情形，乙方應立即與航空公司辦理，除可歸責甲方事由或因航空公司規定及退票手續費者外，乙方應無條件全數退回機票款，若屬個人臨時變更行程，所增加之費用概由個人負擔。

(五) 本契約所附之招標規格、單價分析表及其他附件均為本契約之文件，與本契約具有同等效力。

(六) 甲乙雙方未經他方同意，不得移轉本契約之權利予第三人。

七、管轄法院：本契約如涉訟時，以甲方所在地之法院審理。

八、本契約1式4份，甲乙雙方各執正本1份，餘由甲方留存。

立契約人 甲方

代表  松盛總經理

地址 臺北市承德路五號四樓

電話：23566467

乙方：安享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進源

地址：臺北市承德路三段143巷21號1樓

電話：25970700

中 華 民 國 9 5 年 3 月 2 7 日

95 年度來台研習中文 4 位蒙古學員機票採購規格

- 一、 採購內容：蒙古來臺研習中文 4 位學員來臺往返年票。
- 二、 機票期程：95 年 5 月 26 日抵台，96 年 5 月返回烏蘭巴托。
- 三、 機票航線：由烏蘭巴托經韓國首爾至臺北往返經濟艙機票。
- 四、 預算總金額：新台幣 140,000 元整，取最低價決標。
- 五、 投標資格：從事旅遊事業或航空業務，且依法設立之公司、法人、團體或營利事業單位。
- 六、 本案機票採購內容包括：
 - (一) 本項機票採購金額，需含往返兩地、轉機必要之機場稅、兵險、飛安險及轉機必要的過境旅館費，並於出發前 2 日將機票送達搭機者或本會指定人員。
 - (二) 如因天候或不可抗力原因致無法如期抵台或返回烏蘭巴托，其衍生之相關費用，承辦廠商需事先告知本會，並提報因此產生之費用，經本會同意後辦理相關事宜。

投標標價清單範本

本清單應依下列規定填寫：

- 一、由投標廠商填寫後投標。其中項目、標的名稱、規格及數量各欄得由招標機關先行填寫供廠商投標。本清單可由廠商自行影印加頁填寫。
- 二、本清單所標示之總價，應包括招標文件所規定之所有應由廠商得標後辦理之履約事項之價金，不論該等事項是否已於本清單明確標示。
- 三、有下列情形者，應分項填寫本清單：(1)招標文件規定之主要部分；(2)招標文件規定應分項標示價格之項目；(3)訂定底價確有困難而不訂底價之特殊或複雜案件；(4)以最有利標決標；(5)分包；(6)分批付款；(7)分批供應；(8)維修用零配件；(9)維護修理費用；(10)不合於總標價內之機關保留選購權項目(註明不合於總標價內)；(11)不合於總標價內之廠商建議選購項目(註明不合於總標價內)。
- 四、投標標的產地(敘明國家或地區)：
- 五、續前項，屬進口者，其出口國家或地區：
- 六、標價條件：依招標文件之規定。
- 七、契約價金受款人名稱：
- 八、契約價金受款人地址：

項目	標的名稱、規格及型號	數量	單價	本項總價	生產/製造/供應者	地址
	外蒙/首爾/台北來回車票 經濟艙	4	26700	106800		

總標價新台幣 × 億 × 仟 × 佰 壹 拾 零 萬 陸 仟 捌 佰 × 拾 × 元 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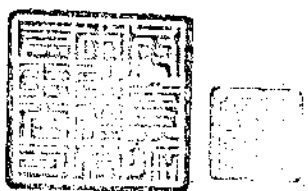
(招標文件允許以外幣報價者，上述新台幣幣別得予調整)，另檢附單價分析表供參。

投標廠商：安亨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進源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3段143巷21號

電話：(02) 25970700



致 蒙藏委員會 估價分析表

烏蘭巴托－首爾－台北 來回經濟艙年票

共 4 張：每人 26700 X 4 =106800

全程使用大韓航空 KE + KE

可以更改日期，不能轉搭他家航空公司

總金額：新台幣壹拾萬零陸仟捌佰元正(106800)

承辦人：周建良

安享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TEL:02-25970700

